

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院

研究生院〔2026〕63号

关于印发《中国传媒大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申请学位实践成果与学位论文基本要求》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中国传媒大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实践成果与学位论文基本要求》经中国传媒大学第十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引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中国传媒大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实践成果与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研究生院

2026年7月19日

（联系人：学位办，联系电话：65779646）